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林采蓉
電話：02-87711942
傳真：02-87737936
電子信箱：f003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體字第1110044393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貴會111年11月19日召開「第13屆第4次理監事聯席會議」紀錄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1年11月28日射祕字第1110000694號函。
- 二、所送旨揭會議紀錄，存部備查；另有關臨時動議：提供「射擊運動槍枝彈藥管理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修法意見，提供主管單位參考案，查本辦法係依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」（以下簡稱槍砲條例）授權，由本部會同中央主管機關訂定，用以管制專供射擊運動使用之槍枝、彈藥，有關貴會未來修法意見與方向仍應符合槍砲條例授權範圍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副本：教育部體育署競技運動組

